

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源源不断的新动力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②

本报特邀评论员 王虎学

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都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从而抓住发展机遇、抢占历史先机，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

每周时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现新时代新征程的目标任务，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启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征程，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开启了全面深化改革、系统整体设计推进改革的新时代，开创了改革开放全新局面，再到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着眼实现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作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大制度安排，时代不断发展、改革始终不渝。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将全面深化改革持续向纵深推进，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源源不断的新的动力。

改革永远在路上，改革之路无坦途。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在这一过程中，必然会遇到各种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艰难险阻甚至惊涛骇浪。改革是由问题倒逼而产生，又在不断解决问题中得以深化。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都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从而抓住发展机遇、抢占历史先机，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一方面，中国式现代化走得通、行得稳，是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唯一正确道路。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一主题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突出改革重点，把牢价值取向，讲求方式方法，就能为完成中心任务、实现战略目标增添动力。另一方面，目

标清晰，行动坚定。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事业之所以能在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全面深化改革之所以能取得历史性伟大成就，就在于我们始终坚持以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一总目标为引领，笃行实干、靶向发力。新时代新征程，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继续锚定这一总目标，就能够不断彰显、提升中国共产党的治理能力和政治领导力，从而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将改革进一步推向纵深，将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推向前进。

党的领导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坚持党的领导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中居于首要位置，党的领导直接关系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方向、前途命运、最终成败。坚持党的领导，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才能激发出、汇聚起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劲动力和磅礴伟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保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高度自觉，坚持用改革精神管党治党，不仅能够彰显我们党强烈的自我革命精神与坚定的自我革命意志，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为顺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充足的思想凝聚力；也能够增强全党的执政本领，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为稳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的政治领导力。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是“新时代的硬道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就是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解决发展不平

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等突出问题，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新发展格局的建设，发挥新质生产力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支撑力，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人的全面发展内涵与经济发展要求相契合，从而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为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不断的发展驱动力。

制度稳则国稳，制度强则国强，“治理国家，制度是起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作用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尤其是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将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作为重点，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这一核心问题，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动力。同时，通过经济体制改革带动其他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协同推进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生态文明体制等各领域改革，破除一切制约中国式现代化顺利推进的体制机制障碍，为有效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全面的制度保障力。

系统观念是具有基础性的思想和工作方法。“全面深化改革问题，不是推进一个领域改革，也不是推进几个领域改革，而是推进所有领域改革”，必须注重系统集成，坚持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推动各领域各方面改革举措形成改革的合力。同时，也要突出重点，要注重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注重抓重要领域和关键环

节，在处理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关系中，注重处理好“摸着石头过河”与加强顶层设计这一最显著关系，为协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科学的战略谋划力。

开放也是改革，现代化离不开开放，开放成就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既要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充分释放市场潜力，刺激消费需求，以消费扩大内需，以内需带动经济社会发展，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也要坚持胸怀天下，不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搭建国际贸易和投资新平台，加快贸易大国、贸易强国建设，并走和平发展道路，在开放中扩大共同利益，在合作中实现机遇共享，维护多元稳定的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倡导构建新型高效的国际贸易关系，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最终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优势，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拓宽发展空间，打造有利环境。

全面深化改革永远在路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永远在路上。我们必须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中国式现代化这一主题，立足全面深化改革这一主线，将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将改革进一步推向纵深，将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推向前进。

【作者系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教授】

名家论道

金融消费者是金融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也是金融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推动者。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是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关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安排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明确了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筹协调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即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关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调整有关部署，将中国人民银行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证监会的投资者保护职责均划归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管理。这标志着我国形成了统一的金融消费者与投资者保护机构职能体系，有助于强化我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障力度，也是金融工作政治性与人民性最直接的体现。

《公告》一经发布，便引起了媒体、金融市场参与者的广泛讨论——什么是金融消费者？2亿股民、7亿基民都要变成金融消费者吗？对于投资者的保护是否会发生变化？

目前，我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还没有专门的法律，金融消费者权益主要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金融管理部门制定并颁布的金融消费者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相关规定。2015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在国家层面确立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总体要求，明确了金融消费者享有“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受教育权、受尊重权和信息安全权”八项权利，成为我国目前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域第一个效力层级最高的纲领性文件。但是该份《意见》缺乏对金融消费者具体概念、范围的界定及监管分工的明确。

随后，中国人民银行将购买、使用银行业金融机构和支付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或者服务的自然人认定为金融消费者。原银保监会将符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主体资格规定、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和保险机构购买金融产品或服务的自然人认定为银行保险业消费者。证券行业依据证券法中“投资者保护”的相关规定，将向证券公司购买证券或证券服务的主体认定为投资者，而并未引入“消费者”的概念。

金融监管机构改革后，《公告》将不同金融管理部门的保护对象置于统一的“金融消费者”概念之下，涵盖不同行业、不同类型金融机构的不同客户。市场的反响也表明，将向银行业、支付、保险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的自然人视为金融消费者并无歧义，然而，是否将证券市场投资者认定为金融消费者仍待进一步明确。

严格意义上，金融投资者与金融消费者的概念有一定交集，但不能完全混同。从包含的经济主体来看，金融消费者只包括自然人，证券市场投资者既包括自然人，也包括非自然人（如机构投资者）。从基本权利来看，金融消费者享有八项基本权利，而投资者是以事后为主平等的有限保护，这就决定了在市场规制实操层面需要相应地做出差别化的安排。

金融消费者是金融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也是金融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推动者。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是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随着金融监管机构改革的落实推进，我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也会进入新的阶段。但随着金融市场发展、金融科技快速迭代，金融产品及服务形态有望持续创新，金融消费者的需求和行为模式也会发生改变。金融监管、金融机构需要不断适应市场变化、金融消费者需求变化，持续完善监管制度、创新保护机制，有效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金融市场稳定与健康发展。

制定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建议加快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立法工作，明确划定金融消费者的概念及保护范围、保护对象、保护标准。参照国际社会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分类原则标准，可以让投资者与金融消费者概念并存，采取差异化的保护机制和保护力度。

持续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进一步优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组织架构，尽快明确金融消费者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相关内设机构和监管职责。可参照国际社会普遍采用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局运作模式，对内设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金融消费者和投资者权益保护部门赋予更多的独立性，强化行为监管职能，以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

加强金融消费者教育。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教育和宣传活动，提高金融消费者的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识别能力，增强其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金融科技手段，持续改善金融消费者保护的渠道、方法、路径、工具等，从而探索构建技术保障型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新模式。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市政协经济和金融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金融学会理事）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推动金融行业高质量发展

伍爱群

精准建言

促进体教深度融合还需久久为功

丁亚琳

各方协同推出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改革举措，有效地化解了当前青少年体育发展中面临的难点、堵点问题。与此同时，一些阻碍体教融合向纵深发展的问题仍需要高度重视

中考高考体育改革步伐加快，学校“每天一节体育课”成为常态，丰富多彩的体育赛事走进青少年的日常生活……《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实施三年来，带来的变化有目共睹，体教融合的合力逐步形成，政府与社会、体育与教育、家庭与媒体对体教融合高度认同，为我国的体育和教育事业发展带来了深刻而积极的影响。

“要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的。《意见》的出台，正是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强国、体育强国、健康中国建设的系列指示精神，切实解决好现实中青少年不同群体中的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相互割裂带来的青少年健康和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等问题。

当前，全国各地结合实际作了不少有益探索，推动体教融合改革实践不断向下延伸。体教融合的路径逐步拓宽，各方协同推出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改革举措，有效地化解了当前青少年体育发展中面临的难点、堵点问题。然而，与此同时，一些阻碍体教融合向纵深发展的问题仍需要高度重视。

一是融合的深度不够。体教融合在纵深延伸上存在“上面热、下面冷”逐级衰减的现象，部分地区重视不够、机制不畅、具体落实不力。《意见》提出的很多工作还需要具体的配套政策才能落地落实，如“建立小学、初中、高中、大学一条龙的人才培养体系，解决体育人才升学断档问题”等。

二是融合的广度不够。目前，全社会的教育观、健康观、生活方式和“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要求相比仍有差距，部分家长、学生参与体教融合实践的积极性还不高，校内外的赛事活动和场地设施还缺少协同。

三是融合的保障不足。在场地设施保障上城乡和区域差异明显，部分学校体育场地设施难以满足学生各项运动技能的需要；部分学校体育教师、教练保障不足，存在数量不够和专业不强等问题。

促进体教深度融合，不仅关乎青少年身体健康，关乎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更关乎整个民族身心素质的提升，需要多措并举，久久为功。

加强宣传和普法工作，采用多种方式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新修订的体育法和《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健康知识的宣传普及，帮助学生、家长、学校和全社会充分认识到青少年体育权利受法治保障，健康体魄是青少年发展成才的基础，进一步提高对青少年坚持体育锻炼和科学运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全社会参与和推进体教融合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完善工作评价机制，推动工作要求落地落实。建议加强对体教融合工作的督导，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将落实《意见》情况，纳入各级党委政府、各相关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考评内容，加大督导力度。

坚持问题导向，加强配套政策供给。针对《意见》中明确的工作任务落实中的“堵点”“痛点”和“难点”，制定配套政策措施以推动问题解决。加快构建大学、中学、小学“一条龙”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体系，可由教育部牵头，出台保障体育人才入学的政策文件，打通他们的升学通道；加快贯彻落实《关于在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的实施意见》，建立学校体育教练员与学校体育老师职称互认机制，畅通体育教师序列与教练员序列职称转评机制，完善体育教练员职称评聘标准等。同时还要尽快建立完善学生运动安全的保障机制，消除学校、家长和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的后顾之忧。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扩大资源供给，更好满足体教融合多样性和专业化需求。建立以政府主导、社会力量补充的青少年体育服务供给模式，加快建立准入机制，细化准入条件和流程，健全常态化过程管理和风险防范措施，更好发挥协会、俱乐部等社会力量在体教融合中的作用。

加强体医融合，积极发挥体育提升青少年身体素质，防控近视、肥胖和脊柱侧弯等青少年健康突出问题的作用。在试点的基础上加大对以体育活动作为手段对青少年健康问题干预治疗的经验总结，对行之有效的模式和方法纳入体教融合工作任务及时推广，更好发挥体育锻炼对青少年健康的促进作用。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湖北省体育局副局长）

微评

新闻事件：近期，国家网信办聚焦破坏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持续深入开展“清朗·优化营商网络环境 整治涉企侵权信息乱象”专项行动，依法依规查处一批散布虚假信息、牟取非法利益等涉企违法违规账号。并通报了专项行动第二批典型案例。

点评：打击网络谣言和虚假信息，就是为企业发展护航。

新闻事件：前不久，陕西省西安市、咸阳市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等多地的医保局纷纷推出了定点零售药店药品比价系统。该系统为用户提供了一站式的线上实时比价服务，用户可以轻松查询到某一药品在药店和医院的均价、价格区间等信息。通过此系统，定点零售药店的医保药价变得更为公开透明，使得消费者能够“货比三家”，做出更为明智的购药决策。

点评：“货比三家”，让消费者有了更多选择权。

新闻事件：日前，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由中国证监会、公安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以及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的意见》。该《意见》详细列出了17项具体举措，旨在坚决打击和有效遏制重点领域的财务造假行为，持续优化证券监管执法体制机制，显著加大全方位、立体化的追责力度，不断加强部际之间的协调与央地之间的协同合作，实现财务造假防治的常态化与长效化。

点评：资本市场作为资源配置的重要平台，其健康有序运行对于国家经济的稳定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该《意见》不仅为其平稳运行提供了保障，也显示出我国对于打击金融财务造假的坚定决心。

新闻事件：据广东省英德市公安局通报，在网上传播放入“北京地铁大爷女儿含泪发声”等多个相关视频，经查，网民张某敏和其父亲为蹭事件热度、博取流量，预谋策划录制“申辩喊冤”视频，并通过视频编辑软件和特效进行处理，以制造虚假信息，视频在网络上迅速传播，造成公众的广泛关注和误解。目前二人均因涉嫌寻衅滋事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点评：网络不是法外之地，造谣、编瞎话者，引来的流量越多，造成的社会影响越恶劣，终究会付出法律代价。

新闻事件：近日，媒体报道称，一种名为“替来他明”的兽用麻醉剂作为列管药品的替代物被添加进电子烟中。据有关部门介绍，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数据库和药典查询，我国目前未批准“替来他明”或盐酸替来他明用于人体用途。该类成分同样具有成瘾风险。其主要用于宠物或小型动物麻醉，吸食后会出现幻觉、幻听体验。

点评：加强电子烟成分监管，有关部门应当进一步完善麻醉药物管制措施，为执法部门打击滥用成瘾性药物提供法律依据，保护消费者免受侵害。

（本期点评：张家铭）